

华油惠博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

决议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和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华油惠博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有关规定，华油惠博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于 2025 年 12 月 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独立董事 3 人，实际出席独立董事 3 人，经与会独立董事认真审议、表决，会议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控股股东延期履行解决和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公司控股股东长沙水业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水业集团”）、间接控股股东长沙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城发集团”）本次延长解决和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履行期限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4 号——上市公司及其相关方承诺》等有关规定，有助于有效解决公司与水业集团、城发集团之间的同业竞争问题，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除因客观因素影响将承诺时间延期外，不存在其他变更承诺内容的情形，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因此，同意本次控股股东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延期的事项，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同时，提示董事会在对本事项进行审议时，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延期履行天然气业务资产处置承诺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本次承诺延期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4 号——上市公司及其相关方承诺》等有关规定，本次延期是基于客观情况做出的合理调整，符合公司长远发展规划，调整的内容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，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

作和业务发展造成重大不利影响。相关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，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综上所述，同意将《关于延期履行天然气业务资产处置承诺的议案》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华油惠博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5年12月4日